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分配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李远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7.00	4.61%	0.09%
2	薛洪亮	中国	高级副总裁	7.00	4.61%	0.09%
3	但晨	中国	董事会秘书	7.00	4.61%	0.09%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97 人）				119.00	78.29%	1.56%
首次授予部分合计（100 人）				140.00	92.11%	1.84%
三、预留部分						
预留授予部分合计				12.00	7.89%	0.16%
合计				152.00	100.00%	1.99%

注 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公司全部有效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20.00%。预留权益比例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 20.00%。

2、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不包含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

3、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已通过推选李远先生和薛洪亮先生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股东大会投票通过后，李远先生与薛洪亮先生将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8 日